证券代码: 430724

证券简称: 芳笛环保

主办券商:长江证券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一)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年 12月6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章北霖先生为公司董事长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19年12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,303,000股,占公司股本的34.5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章北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,049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25.57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小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563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12.85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熊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孙光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起生效。 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吴思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起生效。 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章北霖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:□是 √否

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二)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石迎霞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19年12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,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石迎霞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:□是 √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0 日